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实施单位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000000	85.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000000	85.000000	10.00	100.00%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院机关网络运维管理工作，提高信息系统的可用性和安全性；2. 保障办案统一业务系统、首都检察网三分院网站的应用系统和主机环境稳定运行；3. 保障广域网通信定期进行数据备份和检测，确保核心数据安全性；4. 保障信息系统和数据的安全与保密；5. 保障视频会议、远程案件研讨、远程视频接访等系统正式使用期间的稳定运行。			完成了2025年全年的信息化运维服务，保障各类信息化系统正常运作，支撑检察业务工作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5.00	25.00		
		质量指标		25.00	25.0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0	8.00	使用人员满意度水平尚需提高，满意度调查全面性及规范性有待加强	
总分:				100.00	98.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